

# 2022 年汉阳区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本情况

《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中发〔2018〕34 号,以下简称《意见》)的“指导思想”中明确:力争用 3-5 年时间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对照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我区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初步建立,各项预算绩效管理落地生根,主要体现在:

(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已经建成。为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完善涵盖各环节的管理流程,修订相关的管理制度。认真梳理了现行制度、办法,查漏补缺,修订完善了《汉阳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汉阳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暂行办法》(涵盖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各环节)、《汉阳区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汉阳区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政府性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管理办法》,形成了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结果应用管理全过程的制度体系。

(二)预算绩效管理覆盖范围不断扩大。所有区直预算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全区各部门(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比例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比例 100%,实现自评全覆盖。

(三)预算绩效管理多维主体积极参与。建立了包含单

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重点评价、财政再评价等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做到应评尽评；明确了各方的职责，如财政部门、预算部门、第三方机构共同参与，加强工作协同。通过几年的绩效宣传培训、专家检查指导以及分行业发布指标体系等多种方式，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的自觉性、质量和水平有所提高。

## 汉阳区财政局关于公开 2022 区级绩效评价的说明

对照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我区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初步建立，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地生根。为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结合汉阳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汉阳区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了汉阳区 2022 年度区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再评价工作。

### 一、评审情况

收集并完成了 72 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再评价工作，评审完成率达 100%。

针对各单位绩效评价报告编制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从报告的文本规范性、评价指标体系、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原因分析、改进措施六个方面对部门（单位）编制的自评报告进行了再评价评分。

### 二、评审结果

汉阳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从评审结果来看，评审评分 90 分（含）以上的单位 3 个，占比 4.17%；80 分（含）~90 分的单位 13 个，占比 18.06%；70 分（含）~80 分的单位 33 个，占比 45.83%；60 分（含）~70 分的单位 14 个，占比 19.44%；60 分以下的单位 9 个，占比 12.50%。

### 三、工作建议

#### （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各预算部门(单位)应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阳财〔2022〕20 号）文件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报告，确保报告格式规范、报告内容完整，避免缺项漏项、表述不祥、缺少必要的佐证材料等现象。

#### （二）提高绩效指标提炼能力，指标体系科学性有待提升

重视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做到指标体系的全面、统一。增加定量指标，提高指标量化程度。合理分布指标权重，单项评价指标的权重遵循评价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的原则设置，对其进行标准化提炼并科学合理确定分值。针对内容复杂的项目，设计指标时涵盖尽可能多的内容，根据各类项目的绩效特点设置个性指标，以期得到的结果能够与实际相吻合。根据收集到的项目基础信息进行详细分析，从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等因素中选取关键的个性指标，建立起能够揭示绩效全貌，不重复、不遗漏、尽量细化的指标体系。

(三) 提升绩效评价分析能力，落实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根据预算绩效自评结果全面分析诊断财政支出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和可行性改进措施，为次年预算决策与管理提供参考依据。绩效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推进财政和各部门完善预算管理、改进政策措施、提高履职效能，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优化预算资源配置。

(四) 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通过开展部门和财政事前绩效评估，着力构建科学规范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管理水平，在项目入库环节严格把关，减少杜绝低效或无效项目占用财政资金，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今后预算管理工作中，要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构建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监控为抓手，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反馈为依托，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支出效益为目的，覆盖所有财政性资金，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 **四、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 **(一) 防疫专项资金评价结果**

1. 武汉市汉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防疫专项资金”项目评价得分 88.50 分，评价结论为“良”。

2. 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四新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7 月 1

日—2022年6月30日期间“防疫专项资金”项目评价得分88.91分,评价结论为“良”。

3.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期间“防疫专项资金”项目评价得分91.39分,评价结论为“优”。

4. 武汉市汉阳区商务局 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期间“防疫专项资金”项目评价得分88.68分,评价结论为“良”。

5. 武汉市汉阳区应急局 2021年7月1日—2022年6月30日期间“防疫专项资金”项目评价得分89分,评价结论为“良”。

## (二) 汉阳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评价结果

2022年汉阳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湖北省政府债务管理暂行办法》(鄂财债发〔2019〕3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资金管理规范,效果较明显,有利于改善民生、提升城市功能品质。评价得分81.9分,评价等级为“良”。